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澄清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3)。公司全资子公司 ARC Automotive, Inc.(以下简称"美国 ARC")收到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以下简称"NHTSA")的函件,基于 2015 年 7 月启动的一项调查,NHTSA 倾向于认为美国 ARC 在 2018 年 1 月份前生产且在美国境内销售的驾驶员侧和乘客侧气体发生器存在缺陷,并要求美国ARC 递交一份 573 报告(part 573 recall report)。根据 NHTSA 的数字,相关气体发生器合计约 6700 万件,其中包括约 1100 万件由德尔福公司根据美国 ARC 授权生产。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媒体报道澄清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6)。美国 ARC 收到 NHTSA 关于上述事项的初步决定和听证会通知,NHTSA 在调查的基础上初步认定相关气体发生器存在安全缺陷,相关气体发生器合计约 5200 万件,其中包括约 4100万件由美国 ARC 生产,另有 1100 万件由德尔福公司根据美国 ARC 授权生产。上述气体发生器被安装在 12 家汽车制造商生产的汽车的安全气囊模块中,NHTSA 将于美国时间 2023 年 10 月 5 日举行关于其初步决定的听证会。

二、进展情况

本次听证会已于美国时间 2023 年 10 月 5 日在 NHTSA 位于华盛顿特区 的总部召开,会议持续约 2 个小时。由 NHTSA 工作人员分别从安全气囊、事故调查历史和统计数据方面阐述了 NHTSA 的立场,美国 ARC 也阐述了自身的立场。之后有相关律师、事故受害者家属以及一位前高田员工等进行了阐述。整体来说,各方立场和支持证据没有新的重大变化。

NHTSA 重新表述了其针对七起事故以及未来可能还会发生事故的担忧, 并怀疑事故原因仍然可能是焊渣阻塞。

对此,美国ARC阐明如下:

- 1、基于目前的所有数据和研究,不管是美国 ARC 还是涉事的汽车制造商都无法认定有系统性缺陷的存在:
- 2、NHTSA的初步决定违反了其自身的案例法原则,设定如此低的召回 判例将会对整个汽车行业带来深远的影响;
- 3、所有数据和研究表明事故是孤立偶发的,且有一半以上的涉事汽车制造商的车辆在过去23年中没有任何案例发生。

美国 ARC 感谢 NHTSA 最终承认了召回责任在汽车制造商而不在美国 ARC,然后介绍了美国 ARC 在设计、生产、改进过程中的流程、客户的审 批及过去八年多配合调查的历史。美国 ARC 指出了此次事件与高田事件的 根本不同,ARC 的产品没有明确的已知的系统性缺陷,而且焊渣的风险不会随着时间的增加而变化;还指出了 NHTSA 在援引高田案例中的错误,在 NHTSA 援引的召回令中的六起事故实际上是高田在那之前一年内发生的六起事故,早在其之前已经有十几起事故,而在次年五月,高田共报告了超过

90 起事故及数百起测试事故。所以美国 ARC 和高田是完全不一样的,美国 ARC 在 23 年中发生的 7 起事故不应该引发全面召回。

NHTSA 在会议中宣布按照汽车制造商的一致要求,将书面意见的提交时间推迟至 2023 年 12 月 4 日。在收到各方书面意见后,NHTSA 会做出最终的裁决。

三、对公司的影响

- 1、此次听证会不是最终的裁决,NHTSA将于收到各方书面意见后做出最终裁决。各方如果不服NHTSA的裁决,仍然可以在最终裁决后提起诉讼。因此,目前相关法律风险尚不明确。
- 2、针对此次事项,最终车辆是否召回将由各个汽车制造商决定,相关 产品的数量、责任、赔偿机制等亦存在不确定性。
- 3、目前,ARC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与客户保持积极沟通合作,同时继续研究 NHTSA 所披露的相关资料,并准备向 NHTSA 提交书面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根据目前的进展情况,该事项的相关风险和影响尚不明确,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该事件的进展,及时评估对财务和生产经营的相关影响。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后续进展,及时评估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 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督促美国 ARC 做好 与 NHTSA 以及汽车制造商等相关方的沟通、生产、供应等工作,公司将根 据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

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